

ᠬᠤᠯᠡᠨᠪᠡᠯᠢ ᠰᠢᠨᠠᠭ ᠰᠢᠨᠠᠭ ᠰᠢᠨᠠᠭ ᠰᠢᠨᠠᠭ ᠰᠢᠨᠠᠭ ᠰᠢᠨᠠᠭ ᠰᠢᠨᠠᠭ ᠰᠢᠨᠠᠭ ᠰᠢᠨᠠᠭ ᠰᠢᠨᠠᠭ

呼伦贝尔市商务局文件

呼商字〔2019〕67号

关于印发《呼伦贝尔市商贸流通领域“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主题活动方案》通知

各旗市区商务主管部门：

按照自治区商务厅《关于迅速开展“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消防安全检查，坚决防范遏制商贸领域重特大事故的紧急通知》（内商流通字〔2019〕282号）文件要求，我局制定了《呼伦贝尔市商贸流通领域“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主题活动方案》，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呼伦贝尔市商贸流通领域“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主体活动方案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呼伦贝尔市商贸流通领域“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主题活动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加强我市商贸流通领域“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消防安全检查，坚决防范遏制商贸流通领域重特大事故发生，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国务院安委会《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紧急通知》（安委明电〔2019〕1号）、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召开的进一步加强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精神、4月15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动员部署视频会议、《商务部办公厅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决防范遏制商贸领域重特大事故的紧急通知》（商办流通函〔2019〕108号）、《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关于迅速开展“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

消防安全检查，坚决防范遏制商贸领域重特大事故的紧急通知》（内商流通字〔2019〕282号）文件精神为指导，结合岁末年初、锡盟事故阶段检查要求及五一、端午、中秋、国庆、商贸促销活动等重要节日、时点的安全生产检查特点，开展贯穿全年的“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安全生产系列主题活动，常态化推进安全生产督导，进一步提高认识、强化管理、落实责任，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二、活动安排

（一）活动时间

2019年5月1日至12月31日。

（二）活动主题

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

（三）活动方式

各旗市区商务主管部门自定载体。

三、活动要求

（一）坚持底线思维，强化政治意识。

各旗市区商务局要充分认清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复杂性和抓好安全生产的极端重要性，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上来，始终坚持底线思维，切实增强忧患意识，层层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下大决心、下大气力防范化解重大

安全风险，以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实际成效践行“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做到“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

（二）积极采取行动，抓好安全治理。

各旗市区商务局要履行好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按照地方人民政府统一部署，积极配合牵头部门，加强对商场、超市、餐饮、批发市场、农产品冷库、报废机动车拆解等重点场所的安全治理，检查用气、用电和消防设施等问题隐患，做到设施设备性能完好，应急出口和消防通道畅通；

配合消防部门做好宾馆、饭店、大型商业综合体等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消防安全治理和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督导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按消防安全治理要求明确承担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机构和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并按要求组织实施本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消防控制室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持证上岗，督导企业按消防标准配备人员和消防器材、消防“六个一”活动开展、消防设施正常运作、用火用电等情况，配合做好消防安全隐患排查，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配合做好危化品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重点检查油库、加油站等安全生产设施装备运行维护情况，成品油经营、危化品经营等证（件）及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完备情况，历次安全生产检查发现问题与隐患的整改情况，以及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危险化学品

罐区、仓库等储存场所排查管控和责任落实情况等，及时消除重大隐患；

严格大型群众性活动报批程序，加强动态监控和应急措施，严防商贸展览、促销活动发生火灾踩踏等群死群伤事故；指导本地区境外中资企业做好境外安全生产工作。

（三）加强协调宣传，做好值班值守。

各旗市区商务局要与安全生产牵头部门、执法监管部门加强沟通，及时掌握情况、反馈重要信息、形成工作合力。要加强宣传教育，利用各种媒体渠道，广泛宣传用气、用电、消防等安全生产知识和救援常识，提高全行业安全意识和避险减灾技能。要做好值班值守和信息报告制度，关注自然灾害天气预警预测，保证通信网络和信息渠道畅通，提高应对处置能力。

（四）强化情况反馈，严格责任落实。

各旗市区商务主管部门要按照本方案部署要求，明确工作任务和目标，认真开展系列活动，形成具体活动方案并定期反馈活动开展情况，确保活动取得真正效果。各旗市区活动方案于5月12日前，情况反馈于7月5日、10月5日、1月5日前报送市商务局流通业发展科。

联系人：杨光。

联系电话：0470-8216756。

电子邮箱：swjltk@126.com。